

杜明通著

學記考釋

叔永吾師惠教

受業杜明通

謹贈

國立四川大學
教育研究會出版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八月二版

每冊定價國幣十元

著者 夾江杜明通

國立四川大學教授鄧功胥

國立四川大學教育研究會

華昌紙號

國立四川大學出版部

分印售處者者者

國內各大書局

學記考釋

學記考釋

目次

考證卷一

一 學記在禮記中之位置

二 學記之家法

三 記之作者

論據(一) 論據(二) 論據(三)

論據(四)

論據(五)

論據(六)

四 學記之理論背景

注釋卷二

引義卷三

一 學記之教育目的論

二 學記之教育方法論

三 學記之教育心理學

考證卷一

學部之選育大起會

孟子曰：「繢其詩，述其書，不知其人可乎？」知其人，論其世，然後可究其理，不然，其不徒勞者幾希。學記或以成於六國，或以出於西漢，其間相去數百年，風氣各異，不先審其籍，將何以說明之？今欲注釋學記，先爲考證，冀藉此以助解說之便云耳。

四

學記之題

舊題之二

篇題(一)

篇題(三)

篇題(四)

篇題(五)

篇題(六)

三

篇之分界

二

學記之次第

一

學記之真偽

考證卷一

目次

學記

考證卷一

學記在禮記中之位置

學記乃禮記四十九篇之一，漢儒所記古人學教之義隨先儒習禮者之珍藏而保留至今，欲明其傳授之淵源，必先知禮記一書所由自。

周室衰微，禮壞樂崩，秦火以後，古錄鮮存，漢興，五經無完本，禮經災燒獨甚，干戈既定，天下宴安，逸居而無教，則近於禽獸。於是武昭之際，上下紛紛議興學，求遺書，歷數百年，典籍稍稍復舊觀，惟禮記爲體甚雜，蓋孔氏以後，漢武以前，儒家共撰所聞以爲此記，或錄舊禮之義，或錄變禮所由，或兼記體屬，或雜序得失，故編而錄之以爲記也」，先是漢武帝弟河間獻王篤學好古，憫經籍之淪沒，實事求是，從民間得善書，必爲好寫與之留其真，加金帛賜以招之，由是四方道術之人不遠千里，或有先

祖舊書多舉以奏獻王者，故得書多與漢朝等（注¹）除他書不計外，得仲尼弟子及後學者所記一百三十一篇，時無傳之者，至劉向考校經籍，檢得一百三十篇，第而序之（注²）並加增益（如明堂陰陽，孔子三朝，王史氏等篇）成二百一十四篇，大戴刪爲八十五篇，小戴刪爲四十六篇，至馬融又益以明堂位月令樂記三篇爲四十九篇行於世，謂之禮記（注³）故禮記雜出於漢儒，雖名爲經，其實傳也。陸德明曰：「此記二禮之遺闕故名禮記，如介選賓主，儀禮特言其名，禮記兼述其事（注⁴）意今之禮記特儀禮之傳耳，朱熹亦謂儀禮是經，禮記是解儀禮，讀禮記而不讀儀禮，許多禮皆無安着處（注⁵）如儀禮有冠禮，禮記卽有冠義，儀禮有昏禮，禮記卽有昏義，以至燕射之禮，莫不皆然，蓋儀禮，禮之根本，而禮記乃其枝葉，禮記本秦漢上下諸儒解釋儀禮之書，又有他說附益於其間，蓋禮記爲孔門叢書，爲儒家思想尤其禮教思想發達到細密時之產品，後人乃以與周官儀禮並舉（注⁶）附會爲五經之一，殊失其本色也。」

學記在四十八篇中，昔人稱其爲體例至淳者，程子論大學則曰「於今可見古人爲學

次第者，獨賴此篇之存。論學記刻曰：「禮記除中庸大學，唯學記樂記最近道」，又曰：「禮記傳聖門緒餘及格言甚多，如樂記學記之類無可議者。」胡寅亦如此言之（注⁷）。三代之學久廢，孔子之世已不能道其詳，孟子亦但舉其名稱：曰校曰序曰庠曰學，其於義法，則僅具大綱，曰「皆所以明人倫也，人倫明於上，小民親其下」；又曰「禮庠序之教，申之以孝弟之義」。制度教義，如此而已。入學受職升降黜陟之序第，莫詳於內則王制，以其爲漢儒之議，可以與學記相發明。其餘明堂位，祭義，文王世子諸篇皆各有所列，而簡略不專，無所稱引，故後世欲倡久廢之學，以光先代之業，乏所依據。求其專著之僅存者，言「理」則有大學，言「法」則有學記，二書之作者皆不詳，而思想則如出一轍，同爲闡發古學之源泉，爲教育史上之最大供獻也。惟是大學偏於理想，其立論足以代表昔人之教育哲學，而不足以藉訖當時之教學實況；學記作者則立於實踐之地位，本之傳說，證之經驗，詳於方法，切於改錯，此其異也。而石梁王氏乃謂其略於教學之端（注⁸），豈知言哉！

遠在劉向別錄，已列學記爲通論（注⁹），即石梁王氏之所謂泛論也，通論非禮學專家之

記，故不詳於制度。陳澧曰：「禮記當從劉向別錄之法，分類而讀」（注¹⁰）宋真德秀乃約爲禮、儀、儀、樂制度四科（注¹¹）遂使學記無所屬，必勉強歸之「制度」，則其論舉又缺略而不全，此所以啓後世之疑歟。

（注¹）見漢書景十三王傳

（注²）見隋書經籍志

（注³）禮記及二禮之篇目傳授真僞是非，清黃以周著禮書通故辨之甚詳，可以參究

（注⁴）見陸氏禮記釋文

（注⁵）見朱子語類卷八十七

（注⁶）周官儀禮禮記並稱三禮

（注⁷）氏謂中庸大學，子思孟子之論也，不可附之禮篇，「樂記表記學記坊記」，格言甚多

，當爲之次（見宋鄭樵禮經奧旨）

（注⁸）禮記雲莊集說・石梁王氏曰：「六經言學字莫先於兌命，此篇不詳舊先王學制與教

者學者之法，多是泛論，不如大學篇教是數箇甚，學是學箇甚」清翁方綱著禮記附記

已斥其非，翁氏曰：「……然要是宋後學者知究心頃等義理而不知考據者耳。即如此篇
錄目錄已云通論，則其體自如此，豈必專執大學言綱領條目以概編之？若必因有大學
篇之實功而謂此篇爲空泛，則古樂經今更無存者，又將議樂經爲空泛乎？」在集說頂
批御案亦謂：「此篇家有繫至九年大成詳言先王學制；大學始教至記問之學不足以爲
人師皆教者之法，察於二者繫於四者皆學者之法；至言大道至道言敬道信道，言稱志
先志，言敬業孫業，無非所教所學之事，而石梁王氏謂此篇不詳言先王學制與教者學
者之法，亦近誣矣」。

(注9)劉向聚禮記四十九篇分作十門：曰制度曰明堂陰陽曰世子法曰子法曰表服曰祭禮曰

吉禮曰吉事曰樂記曰通論是也，其中自制度至樂記九門皆禮學專家之記，吾人得補儒
家著述之闕者，皆屬通論一門。辭文、目次、蓄蓄而曰。其辭達不可尋，舉

(注10)見陳澧東塾讀書記：「十二年六封其難通間及各典故，篇皆通州之。鄭注云：

(注11)宋真德秀著三禮考如此分之

二 學記之家法

自孔穎達疏禮記謂孔子沒後七十二子之徒共撰所聞以爲此記，論者或附之，或非之，迄無定說。而能試舉作者之名，則中庸，緇衣，月令，諸篇而已。其餘多不可考，學記之作者從無有議及之者。然其理論，純出之儒家之口，其作者，在諸子百家中，應屬於孔氏之門。程明道曰：禮記所傳聖門緒餘及格言甚多，如樂記學記無可議者，又曰：禮記除中庸大學唯學記樂記最近道，胡寅亦曰：學記等篇格言甚多，當爲中庸大學之次。蓋其比事屬辭，一本於詩書禮易，皆孔子所雅言也，無道家虛無之論，無名法慘微之意，非墨子非樂之思，蓋中庸之道，孔氏之流亞也。當是時，周室衰亡，禮壞樂崩，遺風猶存於野，後學習聞孔子遺教，因次第三代之法以鑑當世，而學記作矣。且儒家學術之倡明，非一朝一夕之故也，其傳述古道，亦寢以載擣，孔子書詳論古制度之處絕少，惟孟子則發明甚多，對古代建國君民移風易俗之理，亦有說明，在滕文

公章有云：「設爲庠序學校以教之，庠者養也，校者教也，序者射也。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學則三代共之，皆所以明人倫也。人倫明於上，小民親於下。」其論古人立學之重要性則曰：「逸居而無教，則近於禽獸，聖人有憂之，使契爲司徒，教以人倫。」孟子乃極端復古者，常主遵先王之法，發揮古人已行未行之制度，庶幾有王者起，必來取法，於中可見古人教學之法，教義必出於人倫，與學記之所說無所背戾也。學記行世既較晚，故其傳述必本於儒家，茲更就儒家之本質考之，以證學記思想之所託。

所謂儒家之本質，特徵有六：

(一) 儒家思想建立於宗法社會之基礎，以家族爲本位而推廣之，以孝弟忠信爲維繫之要件。

(二) 以人文主義(人格教育、道德教育)爲其教育思想之本體，注重身心之修養。

(三) 政教合一爲其治國原則，如孔子之禮治，孟子之仁政，荀子之禮法。

(四) 擁護合理有效之階級制度，以奠定人心納之於本分。

(五)注重知行合一，故曰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又曰物格知致而後身修家齊。

(六)以人格感化爲推動教育效率之法。

學記之思想亦如此，同立於宗法社會，注重人文陶冶及人格感化，視知行政教如一轍，而學制之階層儼然，謂學記出於儒家可也；謂儒家代表古代國家教育之正統思想，而學記適爲當時正統教育之實錄，是以其理制相合，亦無不可。謂儒家爲正統思想，頗不爲過，觀於儒家之首領孔孟在當時之地位，及其與諸國王侯交往之情形，威望之隆，皆非他家所能望其項背，則其思想在國家之立場，爲正統無疑。他家不過嫉妒其聲勢而作苟鳴而已。

由是則學記蓋負歷史之任務矣。蓋自孔子倡私人講學之風，弟子紛紛紹其業，官師分立久矣，然當時各國君王，猶御視師孺人，諒所以立國之道，師嬪名位，右於君相，德行過之，每廷斥君相之非，引諫褒貶，人無所顧忌，故贏秦燬滅之，至漢叔孫通乃兼採秦制，制爲朝儀，劉邦於是知君位之尊，當是時，魯哀公與冉謐焚穀，曰無君之社，乃

至篡改經文以附會當時，取媚於主上，賢者論議無所出。又不欲卑其節，則一心於考據
也，或傳述古籍制度，欲以資芻蕘之議，自周末至漢啓其端矣。學記之出，時代作者雖無傳
，然其所議皆三代之學，其時官師爲一，政教未分，建國必賴學，學卽設於官，師位至
尊，非若秦漢以下，師道不行，操行不修之斯比擬也。故學記作者必出於周之後，漢之始，
蓋有深概。夫後先之不同，而有先民之意也歟。斯時去古未遠，遺教未衰，古訓猶殘存於
鄉野，故復古之氣極盛。此其前，則老師宿儒猶在，風教有託。此其後，則傳述日以陵
遲，不可詳矣。

三 學記之作者

禮記之時代可得而言也。禮記之作者不可得而言也，雖有人設爲臆說，而持據甚淺，不足徵也。鄭康成嘗以月令爲呂不韋所集，廬植以王制爲漢文帝令博士諸生所錄，劉獻以緇衣爲公孫尼子所撰（注¹）又朱子以大學爲曾子所述，中庸錄自子思子，立論所本，偏於片面，近人或疑之（注²）其他各篇，更無論矣，故直至今日，禮記各篇之來源，仍皆爲縣案而已，今欲一試索解二千年未決之懸案，以發明昔人之祕，則苦於代遠年湮，追蹤莫及：老子曰：子所言者，其人與骨皆已朽矣，獨其言在耳，居今議古，不亦難哉，雖然繙不自遜，實考得學記撰述之人；以其牽及古文化史最重要之階段，故特詳之。

吾人最初設想學記之作者，必有一神祕之想像，作奇突之假定；實則此人至爲吾人所稔知，爲漢代一最明朗之人物；蓋子夏後學漢經師家孝景時博士孝武時以賢良應舉之董仲舒氏，蓋所持之論據有七：

（一）時代之相符也 禮記雜出於漢儒，昔人論之詳矣，然武帝前不見其書，其成書

實在武帝之後，漢武帝開獻書之路，置寫書之官，天下於是乃有禮書之纂輯，論者雖謂禮記之傳授甚遠，至魯高堂生已經五傳，再三傳乃至后蒼（注³）實則並不見於事實，漢書藝文志，隨書經籍志同謂魯高堂生傳十七篇。蓋今之儀禮也，後人所輯禮記，皆不聞有傳授之跡，劉歆稱武帝末魯共王發孔子壁得古文尚書及禮記孝經論語皆古文（注⁴）而河間歐王所輯仲尼弟子及後學者所記一百三十一篇是否包含后蒼曲台雜記？若相包容，則更非傳授可知。故禮記出之武帝時人之追記者爲多（注⁵）所謂捕搜求之闕焉耳，於劉向別錄所列爲通論者尤然，學記是也，董仲舒在武帝時最爲純儒，與魯共王河間獻王並世而立，興學立教之心最切，始見於對策，繼見於行事建議，清陸奎勳云：「王制略言建學之法，孝景俱未舉行，武帝舉賢良方正，董廣川乃以設庠序興大學置嚴師爲急務，此篇（學記）殆繼王制而作者歟，引兌命者凡三，兩漢諸儒不見古文尚書，疑河間獻王所輯而后蒼小戴復錄之耳，何以能知非周代之書？曰：家塾黨庠，術序國學，與周禮閭胥、黨正，州長，卿大夫之職略同，而云古之教者，則明其爲漢記也，」（注⁶）陸憲學記

乃周末漢初作而河間獻王輯之以傳，能見董氏設教立學之功，而未見其與學記之直接關係，殊為可惜。然亦可見學記與董氏為同一時代之產物，各負同一之懷抱與論調，對於當時之供獻若合符節，苟非二而一者，天下寧有巧合至於如此者乎？故學記之作者必為董仲舒氏。

(二)環境之好尚也。從來立國者，其創業之初，大抵惟重武力，及後天下宴安，然後思及教化文事，於漢亦然。高祖起自布衣，不諳禮文，既平秦亂，見功臣爭功，至於拔劍擊柱，於是思優禮儒生以正儀節，惜繼起者無人，至因循五六十年，其間多無謀新之誠意，故司馬遷曰：「……漢興諸儒始得修其經藝，講習大射鄉飲之禮，叔孫通作漢禮儀，因為太常諸生弟子共定者咸為選首，於是喟然歎興於學，然尚有干戈平定四海，亦未暇遑庠序之事也。」孝惠、呂后時，公卿皆武力有功之臣，孝文時頗徵用；然孝文帝本好刑名之言，及至孝景，不任儒者，而竇太后又好黃老之術，故諸博士具官待問，未有進者，及今上(武帝)即位，趙綰、王藏之屬明儒學，而上亦鄉之，於是招方正賢良文學之

士」（漢書）大抵蕭何之時，立國改制，初悟開明之要，惠帝始除秦挾書律，而文人無力，不能振起，文帝開忠諫之路，詔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者，除肉刑，督田租諸德政施天下，亦行之而不能澈底，不獲見於紀載，僅爲後來極成之芻兆，至於景帝、七國强大，天子苟安，不是道矣，獨武帝繼往開來，集古學術之大成，古今帝王，其稱遺出，文章，承敝起廢，廣求天下之學以界於後，俾斷絕之文化得以保存，肇啓數千年之國脈於不墜滅者，無一人焉，不然者，吾人今日，將不能復覩先秦之文明。

學校之設置，於古不詳，經籍所載，大抵參以漢制，武帝時始有太學之設，朝野上庠下，熙熙鄉風，莫不知教化之要，當時置五經博士，詔賢良，舉孝廉，皆有關於教育，因自衛紹奏罷諸子雜家，表彰六藝，尊崇儒術，而公孫宏以布衣進管，燕齊方士昔日當握腕而談海上神仙者，至此靡然向於儒術，然此人者，皆緣一時之好尚，取合於當道，當非能極力以艱鉅自任者，朱子曰：「漢儒最純者莫如董仲舒」（朱子語類卷八十七）董氏在景帝時爲博士，已爲純儒，其發明道術之意，具見於所著春秋繁露：故一經詔對，即